

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法治政府建设 2025 年工作总结

根据工作要求，我局对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全面总结，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提升依法高效履职能力。一是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积极推进水电气网联合报装“高效办成一件事”，通过建立报装一站式服务机制、主动对接机制、容缺共享机制、集成审批机制、联合踏勘机制等五项机制，将用水、用电、用气、广电、通讯、排水及接入外线工程联合审批 7 张申请表整合为“一网通办”1 张电子表，用户按需求勾选，享受“点单式”精准服务，一次申请即可同时获得水、电、气、网多项报装服务；主动对接服务让“企业跑部门”变为“部门找企业”，集成审批、容缺共享实现企业最多只提交一份资料，联合报装环节压缩至 3 个环节，涉外线审批时限压缩至 20 个工作日，切实精简优化流程，方便群众用水用电用气用网。2025 年，全州开展水电气网联合报装 952 件，其中办理 1 件事 859 件，办理 2 件及以上 93 件。二是深入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有关规定，制定《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平竞争审查实施方案》规范了审查范围、审查标准、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等内容。按照“谁起草、谁审查”原则，严把增量政策措施审查关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房屋市政工程建设

设领域招标投标行政监督职责。与州发展改革委、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立联动机制，适时对招投标活动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并研究改进落实措施。全面推进电子招标投标工作，推动实现招标投标交易、服务、监管全过程电子化。对 200 余个涉嫌存在“应招未招”“应进未进”问题情况的依法必须招标工程项目进行了审查核查，对有问题的项目及时调查核实并依法处理。营造了招投标活动的公开透明、公平竞争环境。三是严格执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要求，对清单内禁止准入事项，坚决不予批准，对许可准入事项简化流程，提高审批效率。通过整合事项表单、完善系统功能等措施，推进“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落地落实。按照“一窗受理、并联审批、限时办结”等集成服务模式，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减环节、减材料、提效率、优服务。目前，我州房建市政建设项目政府投资类审批时限压缩至 65 个工作日内，一般社会类审批时限压缩至 37 个工作日内，实现“线上全程网办、线下一次办结，企业满意度达 95% 以上。2025 年以来全州共有 615 个项目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办理审批服务 1593 件。四是配合提升乡镇（街道）依法行政能力。根据职能职责配合牵头部门推行乡镇（街道）依法行政“四问工作法”，梳理完善履职事项清单。对农村宅基地建房做好质量安全技术指导。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机制。一是积极配合开展立法工作。根据《关于征集 2025 年政府规章立法项目建议通知》等文件要求，按时报送相关资料，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立法工作。2025 年

我局无立法项目。二是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落实《贵州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规定》，全面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按照省、州有关工作要求定期清理规范性文件。2025年制定印发规范性文件5个（其中代州政府草拟2个），严格履行公开征求意见、风险评估、公平竞争审查、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公开发布等程序。2025年制定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率100%。三是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2025年由我局拟定的《黔西南州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管理办法（试行）》《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历史建筑保护管理办法》为重大行政决策，履行了公众参与、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等程序，并由州人民政府制定印发。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贯彻落实《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黔西南州综合行政执法局、黔西南州城市管理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文件精神。通过单位门户网站、“双随机、一公开”平台、双公示平台、三项制度平台、贵州政务服务网等多个平台进行行政执法信息公示。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均严格按照要求进行行政执法全过程影像记录、执法文书全过程记录，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按照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目录清单开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二是持续推进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严格执行依法治州办印发的《黔西南州跨部门跨领域行政执法协调配合机制（试行）》，制定印发《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贯彻落实依法行政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的十三条措施》《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黔西南州住建（综合行政执法、城市管理）领域执法职责州县协同联动工作机制（试行）》，助力推动跨部门、跨区域、跨层级行政执法协作，探索实现违法线索互联、执法标准互通、处理结果互认。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执法业务知识为主要内容，依托法治教育网、执法提升培训等组织全州12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完成年度不少于60学时的执法培训。通过培训不断提升全州住建（综合行政执法、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素质。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全年行政执法案件共计216件（均为涉企行政执法案件），其中行政许可案件92件，行政检查案件124件。无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给付、行政征收征用、行政确认、行政奖励和行政裁决案件。行政复议案件2件，结果维持，无行政诉讼案件。三是扎实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制定《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深入整治“五乱”行业歪风任务分解表》，明确整治事项、整治内容、工作措施、责任科室、完成时限等。从执法卷宗、行政败诉案件、行政复议纠错案件、信访案件、12345热线等方面按照自查+帮助查找的方式开展全面排查，梳理查找问题线索。全州住建（综合行政执法、城市管理）共排查出行政收费、行政检查和行政处罚程序不规范三个方面共31个问题，30个问题已完成整改，1个问题正在整改。其中州级帮助查找问题9个（已全部完成整改）。移交问题线索两件（2人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推进水电气网联合报装、实施惠民便民行动、整治物业服务履约不到位、侵占业主公共收益等方面共办成办好群众身边民生实事 22 件（其中州级 11 件）。建立机制制度 15 个（其中州级 9 个）。严格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规范和监督罚款设定与实施的指导意见》《黔西南州住房城乡建设（综合行政执法、城市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定（试行）》《黔西南州住房城乡建设（综合行政执法、城市管理）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试行）》，规范罚款实施，从源头避免类案不同罚。对行政处罚工作实行月调度，适时对处罚信息进行分析，按照要求做好行政处罚案件动态监测有关工作。**四是**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为切实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整合检查事项，制定公布《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表》，明确年度检查的重点领域、检查事项、检查频次及责任人等。推动各内设科室在执法检查中协作配合、信息共享，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将涉企行政检查事项由 13 项优化至 8 项，城镇燃气检查频次从每月一次调整为每季度一次。加强与市监、应急、消防等部门的沟通联络，全面推行跨部门联合执法检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最大限度减少重复检查、多头检查。对企业资质核查、市场行为合规性等非现场可判定事项，全面推行线上检查，减少现场检查频次，提升执法效率。严格落实扫码入企制度，2025 年 5 月以来州级扫码入企完成 59 条。

（四）依法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一是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指导。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备案、重大案件督办等制度。每月调度了解各县（市）行政执法情况，分析行政执法存在

问题，指导监督各县（市）开展行政执法。以案件评查为主抓手，由执法科、政策法规科等科室组成检查组，赴各县（市）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2025年共抽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建筑施工、城镇燃气检查闭环资料50余份。行政执法监督检查结束后，总结梳理发现的共性和个案突出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同时将情况反馈各县（市）。二是强化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持续推进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信访工作法治化，以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为目标，提高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水平。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专业优势，聚焦群众反映较为突出的建筑行业和物业领域，指导组建黔西南州建筑行业协会人民调解委员会、黔西南州物业行业人民调解委员会，共有建筑行业专业人士、律师等调解员40余人，充分发挥行业调解作用，助力推进全州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

（五）助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一是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局党组书记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把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2025年共召开党组（扩大）会、局长办公会等10余次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深入学习中央和省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会议、文件精神，推动各项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在2024年度专题述法时全面报告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二是严格落实法治督察问题整改。针对2025年法治督察问题通报，梳理共性问题及个性问题，举一反三抓好问题整改，并及时报送整改情况。三是加强学法用法。

制定《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国家法律法规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半月讲”干部职工集体学习、党支部学习的重点内容。2025年通过党组（扩大）会、“每周一讲”“半月讲”、专题讲座等方式开展学习20余次，通过常态化学习，提高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思维，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四是强化法治宣传。制定《普法责任清单》，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的原则，结合4.15国家安全日、民法典宣传月、禁毒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段多举措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共计开展主题普法6次。通过将法律法规学习宣传与日常工作结合同步开展，形成学法用法懂法守法的良好氛围。

二、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打算

（一）存在问题。对标对表法治政府建设有关工作要求，我局仍存在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在执法整体水平仍有待提升。由于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执法专业性较强，通过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执法队伍整体能力素质相较之前已有较大提升，但距离预期要求仍有一定差距。同时部分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方式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不足，在处理问题时存在依法决策意识不强、应对不够精准的情况。

（二）下步工作打算。一是持续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

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总目标，秉持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总要求，大力推动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提升住建工作的法治化水平和执法公信力。二是持续提升行政执法质量。通过法治专题讲座、能力提升集训、集中学习等形式，以法律法规、专业知识、执法技能为核心内容，开展分层分级培训，持续提升执法队伍的综合能力与专业素养。三是持续完善行政执法督促指导。以帮扶指导、案件评查、“双随机、一公开”为抓手，加强对各县市执法事项的督促指导，规范全州住建（综合行政执法、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四是持续强化普法宣传教育。严格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普法责任制度，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通过“法宣在线”平台、“半月讲”、单位微信学习宣传群、线上线下庭审旁听活动等方式组织干部职工加强法律法规理论学习，提高干部职工法治素养及依法治理水平。创新宣传方式，多举措开展主题普法及法治宣传活动，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月20日